

海南省财政厅文件

琼财农〔2018〕649号

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专项 扶贫资金（国有贫困农场扶贫资金）的通知

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省农垦总局）：

根据财政部《关于拨付 2018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18〕20 号）和你公司《关于报送 2018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的函》（琼垦企函〔2018〕73 号），现下达你公司（总局）2018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（国有贫困农场扶贫资金）331 万元，用于南平农场有限公司 100 亩瓜菜基地产业扶贫项目。此项资金列 2018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“2130505—生产发展”和

2018 年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50799—其他对企业补助”，请严格按照《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农〔2017〕8号）管理使用资金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财政部、财政部驻海南省专员办、省扶贫办。

海南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18年5月28日印发